

國立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哺（集）乳室使用須知

108 年 05 月 21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花師教育學院院務會議審議通過

- 一、 花師教育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為便利女性產後持續哺餵母乳，並配合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母乳哺育政策及落實性別工作平等法之精神，特設置哺（集）乳室（以下簡稱本室）及訂定「國立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哺（集）乳室使用須知」（以下簡稱本須知）。
- 二、 本室僅供哺（集）乳人士使用，不得作為其他用途。
- 三、 本室位於一樓 A 側及 D 側樓梯旁，開放時間配合本校同仁上下班時間：週一至週五，每日上午 8：00 至下午 5：00，如遇特殊情況另行公告（例假日及國定假日不開放）。
- 四、 欲使用登記者請掃描 QR Code 填寫  Google 表單，登錄「哺（集）乳室使用登記簿」，確認該時段無人借用且登錄完成後，於使用前就近至本學院辦公室（A311 室）或特殊教育中心（D123 室）填寫登記簿，再由管理單位解鎖後，方得進入。
- 五、 使用者應保持環境清潔，離開前，務必將個人物品及廢棄物品攜出，並請至借用單位告知使用完畢及填寫離開時間。
- 六、 設備供應：提供沙發、換尿布台、洗手台、冰箱等，均為公物，敬請愛惜使用，不得攜出或擅自移動，如有損毀應照價賠償。
- 七、 冰箱為存放母乳（以 24 小時為限）之用，除母乳及相關設備用品，不可放入其他物品。冰存之母乳請標示使用者姓名及冰存時間，其餘用品亦請標示使用者姓名。存放過期之母乳或不合規定之物品，管理單位將逕行丟棄以維持冰箱清潔。
- 八、 本室僅供哺（集）乳之用，不得移作他用（如：飲食、休息...等），使用者若違反本規定，管理單位有權取消其使用權。
- 九、 使用本室，如有任何疑問或需協助者，請洽本院院辦（A311 室）或特殊教育中心（D123 室）。
（聯絡電話：890-3802~3804 或 890-3952）
- 十、 本須知經本院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哺乳室內部設置情形及設備使用說明



哺乳室外牆布置
(位於本學院一樓 A 側及 D 側樓梯旁)



哺乳室位置示意圖
(由 A102 往化妝室方向)



沙發座
(右側邊有一按鈕可調整座椅上方-頭部及下方-腳部的傾斜角度，使用後請回復原位)



尿布台



哺乳室內部設置情形



冰箱
(如有需要使用，再請插電)